

經文：詩篇 127:1-5, 約書亞記 24:15b

一. 為主生養眾多

1. 相信兒女是神賜的祝福：神的話告訴我們，「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，所懷的胎是祂所給的賞賜」（詩 127:3）。但是，世界的價值觀卻使我們覺得生養兒女好麻煩、好貴、好累。求主賜給我們從神來的眼光，能以感恩的心來面對，就能體會並經歷兒女是神賞賜的祝福。

2. 願意多得神賜的祝福：神設立家庭後，給的第一個命令就是要我們生養眾多（創 1:28a）。根據研究，一個文化想要傳承多於 25 年，至少需要 2.11 位兒女才行。2015 年美國人口普查的出生率是 1.84，反觀回教徒，在 1970 年只有十萬人，2008 年已成長到 9 百萬，預估再過三十年，將會有五千萬回教徒在美國。求主幫助我們，能夠為主生養眾多，讓以基督立國的美國，在我們的孫子輩時仍能自由敬拜上帝！

二. 殷勤教導兒女

1. 為父的心轉向兒女：神知道當父親的心轉向兒女後，不僅可以建立合神心意的家庭，也可以讓父親其他方面的成就更加顯著。

⊕向神禱告的人：將心轉向兒女的父母，會發現許多兒女們的問題是以前不知道的。這會促使父母更誠心且迫切的來到神面前禱告，進而在禱告中經歷神的大能！⊕花高品質的時間在家人身上：這會改善與兒女的關係。唯有我們得著孩子的心，才可能引導他們更追求主，行在神的義路上。同樣的原則也可以應用於夫妻的互動，及弟兄姊妹間的相處。

2. 隨時隨地教導神的原則：做父母的必須先愛神，將聖經寶貴的話語記在心中，因為我們只能將自己有的生命給出去。當我們用神的話殷勤教訓兒女時，就如同勇士將手中的箭磨銳利一樣。使用每一個與兒女接觸的機會教導神的話，包括坐在家裡，行在路上，躺下，起來，都談論。

3. 做屬靈的榜樣：兒女需要看見一位天天到上帝面前讀經、向主禱告的父母。他們需要屬靈的榜樣，更需要看見神在我們生命中是真實的。

三. 享受辛勞甜果

1. 兒女是父母的力量與榮耀：用神的話語精心養育的兒女，就是父母的力量與榮耀！不僅對肉身的兒女如此，在主裡屬靈的兒女也是如此。一個合神心意的家庭，他們的子女是幫助父母渡過難關的利箭。因為你我都可能面對不同的挑戰，但箭袋充滿的人必不至於羞愧！

2. 我和我家必定事奉耶和華：服事、親近神是件很美的事，更是神賜福於家庭的源頭。所以，深願你和你的家也都事奉耶和華！

結語：我們需要努力經營，才能建立一個合神心意的家庭！神已應許，將時間與精力投注於神交付的事上，可以住在祂兩肩之中，神會不停止的幫助我們，直到完成目標！願你我都成為神要祝福的對象！